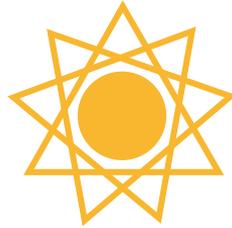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4)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在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一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5	19,614	25,440
銷售成本		<u>(14,290)</u>	<u>(17,545)</u>
毛利		5,324	7,895
其他收入		327	104
其他虧損	6	(1,519)	(87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52)	(3,46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0,719)	(11,43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減值)		19	(22)
融資成本	7	<u>(1,036)</u>	<u>(873)</u>
除稅前虧損	8	(9,856)	(8,660)
所得稅開支	9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u>(9,856)</u>	<u>(8,660)</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香港以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u>922</u>	<u>(473)</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922</u>	<u>(47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 總額		<u><u>(8,934)</u></u>	<u><u>(9,133)</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1	<u><u>(2.58)港仙</u></u>	<u><u>(2.26)港仙</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542	5,449
使用權資產	13	9,265	9,791
已付按金		1,009	913
		<u>14,816</u>	<u>16,153</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4,816</u>	<u>16,153</u>
流動資產			
存貨		13,014	10,566
應收貿易賬款	14	3,570	7,0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933	5,617
可退回稅項		278	2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2	1,469
		<u>23,427</u>	<u>25,033</u>
流動資產總額			
		<u>23,427</u>	<u>25,03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5	9,276	4,7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950	24,84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6	98	501
應付最終控股股東款項	16	11,794	8,791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6	1,768	1,848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17	8,000	8,000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的貸款	18	4,795	5,207
租賃負債	13	4,759	4,335
		<u>64,440</u>	<u>58,292</u>
流動負債總額			
		<u>64,440</u>	<u>58,292</u>
流動負債淨額			
		<u>(41,013)</u>	<u>(33,25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197)</u>	<u>(17,106)</u>
非流動負債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的貸款	18	4,127	4,761
租賃負債	13	<u>8,075</u>	<u>8,66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202</u>	<u>13,429</u>
負債淨額		<u>(38,399)</u>	<u>(30,53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虧絀			
股本	19	3,827	3,827
儲備		<u>(42,226)</u>	<u>(34,362)</u>
資產虧絀總額		<u>(38,399)</u>	<u>(30,535)</u>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主要從事(i)皮革製品之製造及分銷；(ii)時裝、鞋履及皮革配飾之零售；及(iii)工業大麻種植和大麻織物產品的生產。於中期期間本集團主營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Waterfront Holding Group Co., Ltd. (「Waterfront」)，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其最終控股股東為趙靖飛先生(「趙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Waterfront的註冊辦事處位於Sertus Chambers, P.O. Box 905, Quastisky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VI。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算，而港元亦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近千位數。中期財務報表尚未經過審核，惟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2. 編製基準(續)

(a) 合規聲明(續)

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擇說明附註。有關附註載列對了解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化有重要影響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因此須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b) 計量基準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c) 持續經營基礎

本集團(i)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約為9,856,000港元，並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產生流動負債淨額及資產虧絀分別約為41,013,000港元及38,399,000港元；及(ii)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僅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632,000港元，用於償還其於該日之財務義務。這些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儘管存在上述條件，董事已編製本集團之現金流量預測，並在考慮以下措施(「措施」)後，信納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12個月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履行該期間到期的財務義務：

- (i) 本公司已取得本公司執行董事秦伯翰先生(「秦先生」)的承諾函，據此，秦先生同意不要求償還(a)彼提供的本金8,000,000港元的貸款；及(b)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彼之金額約98,000港元，直至本集團有能力還款為止。貸款及應付秦先生的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的還款期限；
- (ii) 除上述秦先生提供的貸款外，本公司與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訂立另一份貸款融資協議，據此，秦先生進一步授出最多30,000,000港元之免息及無抵押貸款予本公司，為期兩年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屆滿，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批准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日期，以上融資均未運用；

2. 編製基準(續)

(c) 持續經營基礎(續)

- (ii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趙先生已向本集團提供若干貸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010,000元及2,226,000港元(合計相當於約10,437,000港元「股東貸款」)，當中合計未償還貸款本金額人民幣2,510,000元及2,226,000港元(合計相當於約5,166,000港元)於本期間已延期額外兩年，並應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或之前償還，而餘下貸款本金總額人民幣4,500,000元(相當於約5,271,000港元)則於二零二三年到期；
- (iv) 除股東貸款外，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趙先生訂立另一份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趙先生向本公司進一步授出最多2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免息貸款融資，為期兩年。貸款融資的到期日已延長額外兩年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批准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日期，概無動用貸款融資；
- (v) 本公司已獲得趙先生的支持函，據此，趙先生同意不會在本集團有能力償還之前，要求償還(a)股東貸款及(b)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欠款約11,794,000港元。趙先生亦確認其願意進一步提供所需的充足財務資源，以使本集團能夠履行其到期的財務義務，並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24個月內繼續開展其業務；
- (vi)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發佈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之相關補充公告所披露，根據趙先生提供額外股東貸款(「股東進一步貸款」)10,000,000港元的承諾，趙先生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訂立若干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向本公司授出若干貸款合計1,480,000美元(相當於約11,54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或之前償還；

2. 編製基準(續)

(c) 持續經營基礎(續)

- (vii) 本公司正積極與外部人士磋商，以取得新融資來源或戰略資本投資(「外部融資」)，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撥資並改善流動資金狀況。在趙先生的協助下，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底獲得最多30,000,000港元的外部融資。趙先生確認，彼可能通過提供個人擔保及／或股份質押融資，協助本公司獲得相關外部融資，惟取決於現行市況。於二零二二年底前，來自股東進一步貸款及外部融資的新營運資金融資總計將達到不少於40,000,000港元。此外，趙先生確認，屆時如果獲得的外部融資少於30,000,000港元時，彼擬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底前訂立另一份股東貸款協議，據此，彼將授出另一項無抵押免息貸款(「額外股東貸款」)，額外股東貸款金額等於30,000,000港元與獲得的外部融資實際金額之間的差額。額外股東貸款(如有)將於簽署該股東貸款協議後，於二零二二年底前切實注入本公司；
- (viii) 本集團將實施多項措施，改善本集團經營表現及財務狀況。就皮革製造業務而言，本集團致力於擴大現有客戶基礎並分配營銷資源予恢復速度較快的市場。此外，本集團正維護其現有客戶基礎，預期現有客戶的訂單將會有所增長。本集團亦將繼續進一步降低原材料的存貨水平，尤其是消耗呆滯的存貨。就皮革零售業務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將始終嚴謹地檢討本集團各間香港零售店的表現，並確定是否需要遷址、關店或採取其他進一步行動。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已積極利用電商平台，以探索中國市場、拓寬客戶基礎及帶來更多銷售額。

中期財務報表不包含未能完成措施會導致的任何調整，這表明存在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嚴重成疑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本集團無法以持續基準繼續經營業務，則會作出調整，將資產價值重列為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提供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規定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3.1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

本集團就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闡釋性例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以對二零一八年六月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提述取代對之前《財務報表編製和列報框架》的提述，並無大幅度改變其要求。該修訂本亦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添其確認原則的例外，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來確定何謂資產或負債。該例外規定，對於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和或有負債，如果它們是分別產生而不是在業務合併中產生的，則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不是概念框架。此外，該修訂本闡明或有資產在購買日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已提前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之業務合併應用該修訂本。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實體於損益中確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修訂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續)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訂明在評估一項合約是否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規定的虧損性合約時，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以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有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履行合約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的分配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和行政費用與合約沒有直接關係，除非合約中明確向對方收取費用，否則將其排除在外。本集團已提前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之合約應用該等修訂。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載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闡釋性例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釐清實體在評估新金融負債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的條款有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這些費用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提前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修改或交換之金融負債應用該等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闡釋性例子13中出租人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付款說明。這就消除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租賃優惠處理方面的潛在混淆。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中期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應用該等修訂本的呈列及披露如有任何變化，將反映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 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的影響，且初步結果顯示應用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其他來源並不明顯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收入及開支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i)製造及分銷皮具(「皮革製造業務」)；(ii)時裝、鞋履及皮革配飾之零售(「皮革零售業務」)；及(iii)工業大麻種植和大麻織物產品的生產(「工業大麻種植業務」)。然而，由於工業大麻種植業務仍尚未建立規模且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其並不重大，因此，該業務並未形成單獨的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所審閱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不同且所需之業務策略各有不同，故本集團獨立管理各分部。以下概述本集團各呈報分部之業務：

皮革製造業務	—	製造及分銷皮具
皮革零售業務	—	時裝、鞋履及皮革配飾之零售

分部間交易乃參考就同類訂單向外界人士收取之價格後定價。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分部表現所用之分部業績計量不包括中央收入及開支，因此該等收入及開支不會分配至營運分部。

	皮革製造業務		皮革零售業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8,670	21,327	944	4,113	19,614	25,440
分部間收益	57	159	—	—	57	159
可呈報分部收益(附註(i))	<u>18,727</u>	<u>21,486</u>	<u>944</u>	<u>4,113</u>	<u>19,671</u>	<u>25,599</u>
可呈報分部虧損	<u>(4,540)</u>	<u>(4,163)</u>	<u>(928)</u>	<u>(2,170)</u>	<u>(5,468)</u>	<u>(6,333)</u>
利息收入					—	1
未分配公司開支(附註(ii))					<u>(4,388)</u>	<u>(2,328)</u>
除稅前虧損					<u>(9,856)</u>	<u>(8,660)</u>
所得稅開支					<u>—</u>	<u>—</u>
期內虧損					<u>(9,856)</u>	<u>(8,660)</u>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皮革製造業務		皮革零售業務		總計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33,710	35,325	3,615	4,839	37,325	40,164
分部間資產抵銷					(152)	(18)
可退回稅項					278	291
未分配企業資產					792	749
綜合資產總額					<u>38,243</u>	<u>41,186</u>
可呈報分部負債	26,810	22,070	40,802	41,347	67,612	63,417
分部間負債抵銷					(38,881)	(36,793)
未分配企業負債					47,911	45,097
綜合負債總額					<u>76,642</u>	<u>71,721</u>

附註：

- (i) 來自皮革製造業務及皮革零售業務之收入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予客戶之時間點確認。
- (ii) 該金額指未分配給經營分部之未分配企業開支，包括專業費用、董事酬金、僱員成本、外匯虧損、其他總辦事處開支及工業大麻種植業務產生的開支。

6. 其他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51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519	819
	<u>1,519</u>	<u>870</u>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667	698
最終控股股東貸款之推算利息(附註18)	369	175
	<u>1,036</u>	<u>873</u>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計入)/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4,290	17,5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	700	60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i))	1,881	2,377
外匯虧損淨額	879	914
短期租賃開支	158	1,349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i))	9,283	9,77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減值	(19)	22
政府補助(附註(ii))	8	—
利息收入	—	(1)
	<u>—</u>	<u>(1)</u>

附註：

- (i) 存貨成本包括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僱員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相關的約4,4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077,000港元)，其金額亦計入就各類支出於上文披露的各自總金額中。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香港就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補貼獲得政府補助約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此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9. 所得稅開支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在香港經營的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繳稅，其餘應稅利潤將按16.5%之稅率繳稅。在香港經營的其他集團實體按16.5%之稅率繳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型微利企業普惠性所得稅減免政策有關問題的公告》，滿足若干條件的小型微利企業適用較低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據此，(i)該等附屬公司首人民幣1,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首批應課稅溢利」)按實際稅率2.5%(即按12.5%首批應課稅溢利之企業所得稅率20%)(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即按12.5%首批應課稅溢利之企業所得稅率20%))繳稅；及(ii)餘下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餘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5%(即按25%餘下應課稅溢利之企業所得稅率20%)繳稅(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即按50%餘下應課稅溢利之企業所得稅率20%))。就在中國經營業務的其他附屬公司而言，企業所得稅按法定稅率25%繳稅。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及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有結轉自過往年度的稅項虧損可供抵銷兩個期間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或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虧損約9,8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660,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382,704,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2,704,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攤薄對相應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22,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皮革零售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認為由於其皮革零售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產生重大虧損，若干物業、廠房和設備(包括租賃裝修)(「零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使用權資產(附註13)(「零售使用權資產」)存在減值跡象。因此，皮革零售業務的零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零售使用權資產的相關項目歸為一類，構成了減值評估的現金產生單位(「零售現金產生單位」)。董事透過使用涵蓋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來釐定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零售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二零二二年零售估值」)。

根據二零二二年零售估值，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毋須就已全數減值之零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零售使用權資產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51,000港元及819,000港元)。

皮革製造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認為由於其皮革製造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產生重大虧損，若干物業、廠房和設備(包括租賃裝修)(「製造物業、廠房和設備」)及使用權資產(附註13)(「製造使用權資產」)存在減值跡象。因此，皮革製造業務的製造物業、廠房和設備及製造使用權資產的相關項目歸為一類，構成了減值評估的現金產生單位(「製造現金產生單位」)。董事透過使用涵蓋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來釐定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製造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二零二二年製造估值」)。

根據二零二二年製造估值，毋須就製造物業、廠房和設備及製造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13. 租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辦公場所訂立若干新租賃協議，年期2年(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廠房及零售店舖場地的若干新租賃協議，年期為5個月至5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3,255,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初步確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約11,913,000港元及11,874,000港元)。

如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2所詳述，本集團對零售使用權資產及製造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毋須確認撥回或進一步減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19,000港元)。

此外，董事進一步對本集團用作企業總部的使用權資產(「企業使用權資產」)進行了減值評估，原因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重大虧損導致出現減值跡象。企業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由董事參照使用價值計算，使用涵蓋其租賃期的最新財務預算的貼現現金流預測釐定。鑑於企業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可收回金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約1,5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零售租賃店舖訂立的短期租賃相關經營租賃承擔約為25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0,000港元)。

14. 應收貿易賬款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699	8,238
減：減值虧損	(1,129)	(1,148)
賬面淨值	<u>3,570</u>	<u>7,090</u>

14. 應收貿易賬款(續)

皮革零售業務不授予客戶任何信貸期。給予皮革製造業務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開票之日起30至90日。於報告期結算日，基於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扣減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30日	2,832	1,906
31日至60日	369	3,989
61日至90日	365	1,195
91日至120日	3	—
121日至365日	1	—
超過365日	—	—
	<u>3,570</u>	<u>7,090</u>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面對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的資料：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3	3,156	(4)	3,152
1至30日(已逾期)	0.17	412	(1)	411
31至60日(已逾期)	2.21	5	—	5
61至90日(已逾期)	36.39	2	—	2
91至365日(已逾期)	99.21	1	(1)	—
超過365日(已逾期)	100	1,123	(1,123)	—
		<u>4,699</u>	<u>(1,129)</u>	<u>3,570</u>

14. 應收貿易賬款(續)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對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的資料：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3	6,404	(3)	6,401
1至30日(已逾期)	0.1	690	(1)	689
31至60日(已逾期)	不適用	—	—	—
61至90日(已逾期)	不適用	—	—	—
91至365日(已逾期)	99.91	21	(21)	—
超過365日(已逾期)	100	1,123	(1,123)	—
		<u>8,238</u>	<u>(1,148)</u>	<u>7,090</u>

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撥備矩陣計量。撥備比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個客戶板塊組別(例如按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的已逾期日數計算。計算反映歷史應收貿易賬款虧損率、貨幣時間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取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現有狀況及前瞻性因素(包括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有支持憑據的資料。

期內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年初	1,148	1,123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u>(19)</u>	<u>25</u>
於期末／年末之餘額	<u>1,129</u>	<u>1,148</u>

15.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結算日，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30日	1,871	1,023
31日至60日	1,868	924
61日至90日	2,376	959
91日至120日	754	1,265
121日至365日	2,053	238
超過365日	354	354
	<u>9,276</u>	<u>4,763</u>

16. 應付一名董事、最終控股股東及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應付一名董事(即秦先生)之款項為9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1,000港元)屬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秦先生確認在本集團有能力償還之前，不會要求償還應付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股東(即趙先生)之款項為11,7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91,000港元)屬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趙先生確認在本集團有能力償還之前，不會要求償還應付款項。

應付關聯公司北京盛茂坤科技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之款項為1,76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8,000港元)屬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7.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秦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秦先生向本公司授出8,000,000港元的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的貸款。秦先生確認在本公司有能力償還之前，不會要求償還應付其貸款。

18. 來自最終控股股東的貸款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年初	9,968	3,262
訂立的新貸款協議：		
本金	—	7,657
來自無息貸款之名義利息減省	—	(1,008)
訂立的貸款展期協議：		
來自無息貸款之名義利息減省	(1,070)	—
	<u>8,898</u>	9,911
推算利息開支	369	501
還款	—	(591)
匯兌調整	(345)	147
	<u>8,922</u>	9,968
於期末／年末之餘額	(4,795)	(5,207)
減：即期部分		
非即期部分	<u><u>4,127</u></u>	<u><u>4,761</u></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最終控股股東趙先生訂立若干貸款協議，據此，趙先生向本集團授出若干未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010,000元（相當於約8,211,000港元）（「人民幣貸款」）及2,226,000港元（「港元貸款」）的免息貸款（統稱「股東貸款」）。

港元貸款應於二零二二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償還。根據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趙先生同意延長港元貸款期限，延長額外兩年。展期港元貸款應於二零二四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償還。

人民幣貸款中，免息貸款未償還本金人民幣2,510,000元（相當於約2,940,000港元）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償還。根據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貸款期限延長額外兩年，應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償還。餘下未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500,000元（相當於約5,271,000港元）的人民幣貸款應於二零二三年三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償還。趙先生確認在本集團有能力償還之前，不會要求償還該股東貸款。

股東貸款按攤餘成本列賬，實際利率介乎8%至14%。

19.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82,704</u>	<u>3,827</u>

20. 承擔

除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承擔。

21.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22.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與關聯方的結餘及交易詳情於中期財務報表的別處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期內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646	630
離職後福利	—	—
	<u>646</u>	<u>630</u>

23.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形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440,000港元減少約22.9%至約19,614,000港元。毛利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895,000港元減少約32.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324,000港元。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1.0%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1%。收入減少是由於冠狀病毒(「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爆發及中國和香港實施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控制隔離措施以及旅行和物流限制所致，導致本集團皮革製造業務的生產排程延誤。同時，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重挫了本集團皮革零售業務發展，導致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下降。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4,000港元增加約214.4%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7,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撥回結業零售店的裝修及還原超額撥備以及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租金優惠。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460,000港元減少約34.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52,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i)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關閉一家零售店，店舖租金和人力資源開支有所減少，及(ii)中國採取防疫和封鎖政策導致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國內銷售活動減少。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輕微減少約715,000港元至約10,7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434,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加強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導致行政及支持人員的員工成本減少及本集團專業顧問費用減少。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虧損增加約649,000港元至約1,5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7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續租賃的使用權資產發生減值。

綜上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9,8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6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虧損為2.58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6港仙)。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皮革製造及皮革零售業務分部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5.2%(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3.8%)及約4.8%(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2%)。

皮革製造業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皮革製造業務產生的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327,000港元減少約12.5%至約18,67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導致本集團皮革生產活動因原材料供應延遲及抗疫政策限制而遭遇嚴重延遲所致。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美國	9,890	53.0	13,160	61.7
歐洲	3,665	19.6	3,083	14.4
香港	2,163	11.6	2,294	10.8
中國	463	2.5	—	—
其他	2,489	13.3	2,790	13.1
	<u>18,670</u>	<u>100</u>	<u>21,327</u>	<u>100</u>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皮帶	16,991	91.0	20,812	97.6
皮具及其他配飾	1,679	9.0	515	2.4
	<u>18,670</u>	<u>100</u>	<u>21,327</u>	<u>100</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皮革製造業務分部錄得經營虧損，約為4,54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虧損約4,163,000港元增加約9.1%。

皮革零售業務

本集團皮革零售業務收入減少約3,169,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4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113,000港元)。皮革零售業務大幅下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及香港實施嚴格防疫政策，以及本集團零售店間歇地被迫停業所致。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中國	69	7.3	2,762	67.2
香港	875	92.7	1,351	32.8
	<u>944</u>	<u>100</u>	<u>4,113</u>	<u>100</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經營三間AREA 0264店舖及一間Teepee Leather workshop(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四間AREA 0264店舖及一間Teepee Leather workshop)。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皮革零售業務分部錄得經營虧損約92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7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i)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關閉一家零售店，店舖租金和人力資源開支有所減少，及(ii)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國內的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租金寬減。

前景

隨著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防控政策放寬，全球經濟活動將逐步恢復，我們認為海外皮具市場消費以及我們的生產規模亦將略有恢復。

展望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本集團對皮具產業狀況保持樂觀態度。隨著海外品牌的補貨需求以及海外需求的持續回升，預計未來數年皮具訂單將繼續向好。然而，由於疫情的持續影響，未來也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

此外，現有的零售市場及熱度在不斷變化，消費能力高的消費者正趨於年輕化。然而，我們現有的皮具產品款式過時，缺乏吸引力。二零二二年，我們將繼續專注於設計及推出全新系列的皮具產品，採用我們品牌AREA 0264的風格，同時不失時尚元素。預期此舉將為零售業務帶來全新的現代氣息。

零售店的租金仍然是本集團最大的支出之一。零售店的巨大租金支出被確定為阻礙了本集團皮革零售業務的損益增長。鑒於香港零售業嚴峻的商業前景，以及為了減輕本集團皮革零售業務分部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的任何虧損，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關閉了一家零售店，並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在現有的兩家零售店租約期滿後關閉。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皮革產品的在線營銷和在線推廣活動，並通過加強零售業務部門的人力資源管理，提高現有門店的服務質量。

與此同時，隨著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在東莞啟用的新工廠，本集團將專注於提高工廠生產效率，以達到最佳生產水平。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二七月八日的本公司公告，本公司提出以下改善本集團經營表現及財務狀況的若干措施：

- 就皮革製造業務而言，本集團致力於擴大現有客戶基礎，管理層將會密切關注並評估市場的復甦情況，以分配營銷資源予恢復速度較快的市場。本集團亦將繼續進一步降低原材料的存貨水平，尤其是消耗呆滯的存貨。
- 就皮革零售業務而言，管理層將始終嚴謹地檢討本集團各間香港零售店的表現，並確定是否需要遷址、關店或採取其他進一步行動。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擬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關閉兩間零售店。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已積極利用電商平台(如蝦皮網、天貓和本公司網站)，以探索中國市場、拓寬客戶基礎及帶來更多銷售額。此外，「十四五」規劃(「**145規劃**」)提出了中國未來五年至二零三五年的發展願景。145規劃實施積極措施增加國內消費者的供需，這對零售業的未來是一個好兆頭，利好零售及電子商務市場。
- 本集團正努力透過業務發展及合作機會擴大現有客戶基礎。本集團目前正接洽不少於五名新的潛在客戶，該等客戶為歐洲及美國享譽國際的時尚服裝品牌。此外，本集團正維護其現有客戶基礎，預期現有客戶的訂單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會有所增長。
-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各種渠道控制行政開支和其他經營開支，包括人力資源優化和控制資本開支。

此外，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已制定多元化發展工業大麻種植及大麻織物產品生產業務之計劃(「**業務計劃**」)。本集團亦已獲雲南省農業科學院經濟作物研究所提供工業大麻種子雲麻7號。本集團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並致力於試種工業大麻。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獲續發相關的工業大麻種植許可證，並已於雲南租地試種工業大麻。本集團期待日後成功試種並掌握製造及生產大麻織物的能力。

董事會認為，業務計劃如能落實，將能夠使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和收入來源多樣化，從而提高其長期盈利能力。

本集團將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繼續與客戶、股東及商業夥伴合作，並將同時檢討其業務策略方向及運營，以進一步減輕虧損並最大化股東的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1,632,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469,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約為23,42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033,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總額約為64,4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8,292,000港元)。流動資產總額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經營虧損增加。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的流動比率約為0.36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43倍)。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38,2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1,186,000港元)及總負債約76,64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1,721,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200.4%(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4.1%)。

流動比率下降和資產負債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應付貿易賬款增加以及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支持本集團經營需要而提供的墊款和貸款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資產虧絀約38,39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535,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經營虧損所致。

誠如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c)所詳述，本公司已採取多項措施改善其流動資金。

除股東貸款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和銀行融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存貨和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於2022年6月30日錄得總存貨約13,0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566,000港元)，存貨週轉天數由98天增至166天，原因是期內中國及香港的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大規模爆發，全球物流緊張引致部分原材料緊缺導致生產延遲。然而，我們認為相關不利影響是短暫的。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約為3,57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090,000港元)，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53天減少至33天。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以及來自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的財務資助撥付其業務所需。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列算。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匯率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就此而言，本集團不會面臨來自美元之重大貨幣風險。此外，人民幣兌其他貨幣之波動將產生外幣兌換收益或虧損，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造成不利影響。外匯管制的任何施加、變動或取消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及盈利兌換或轉換為港元或美元後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就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收購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作出任何重大資本資產收購。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的具體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購或出售事項。

承擔及或然負債

除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所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及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49名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名)。僱員薪酬主要視乎工作性質、表現及於本集團服務年期而定。董事酬金乃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經驗、責任及本集團表現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亦可享有酌情花紅，惟視乎本集團整體表現。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僱員福利，包括退休金、醫療計劃以及適用法律及規例規定的其他適用社會保險。除定期在職訓練外，本集團為新任職僱員提供訓練，包括介紹相關規例及整體安全意識，以及員工在車間內的工作範圍及職責的車間特定訓練。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制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5條，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設立內部審核功能。董事會知悉內部審核功能的重要性，而基於本集團之規模及簡單的營運架構以及現行內部監控程序，董事會決定暫不成立內部審核部門。取而代之的是，本公司將聘請獨立第三方每年執行內部審核功能。如有必要，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以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之財務報告規定

由於中國為抗擊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的旅行限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受到影響。本公司未能按上市規則規定，於期內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本集團於同一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二一年年報」）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聯交所頒佈且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最後更新的《有關在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旅遊限制下刊發業績公告的聯合聲明（聯合聲明）及召開股東大會的常問問題》（「常問問題」）項下允許的經延長截止日期。本公司根據證監會及聯交所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刊發的《有關在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大流行下刊發業績公告的聯合聲明的進一步指引》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僅能夠刊發未與其核數師議定的未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該延遲違反了上市規則第13.46及13.49條的規定。

然而，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向聯交所申請批准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分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並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刊發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的相關規定。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四日，聯交所批准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或之前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刊發本公司核數師議定的經審核全年業績，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c)中所披露之外，於報告期結算日後至本公告日期為止，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所載規定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其目的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韓煜女士（主席）、賈麗欣女士及榮毅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未經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並商討財務申報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及本公告。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idc/index.ht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登入上述網站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靖飛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靖飛先生、范欣先生及秦伯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煜女士、賈麗欣女士及榮毅先生。